附件2：

**乐昌市教育系统创建国家级慢性病**

**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职责**

一、教育局

结合实际制定本系统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方案，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工作安排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及时与市创建办沟通，确保创建工作顺利完成。局办公室负责落实本部门的创建工作职责，做好资料整理；德体卫艺股、教育股负责指导督查学校、幼儿园落实工作目标任务；各股室落实“一岗双责”，负责督促本股室挂点学校开展慢病防控工作。

二、中小学校、市青少年宫（幼儿园参照执行）

1.结合实际制定本部门或本乡镇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领导小组，确定分管领导、联络人和联系方式，建立本部门内相关科室协调工作机制；收集并制定本部门慢性病防控方案；

2.落实《烟草控制框架公约》，创建无烟单位；

3.组织本单位及本系统职工每两年一次参加健康体检活动（职工健康体检的单位覆盖率应达到80%以上）。并将慢性病患者人员信息反馈给市疾控中心；

4.将慢性病与健康相关知识培训纳入本单位和本系统培训中，培训率达90%以上；

5.督促所辖单位落实工作场所工间操健身制度，并督促执行；要求每人每天不少于20分钟。积极宣传徒步，骑自行车等健康低碳的出行方式；

6.配合创建办开展社会危险因素调查等工作；

7.协助开展健康生活方式指导的五进活动。